

陈强林 王煜等编著

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
基本理论和实践

中国农业出版社

一九九五·北京

序　　言

高　　放

党的十四大第一次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作为引导我国社会主义事业不断前进的指针写进了党章总纲，并且把学习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作为共产党员的一项义务，要求共产党员必须同党外群众亲密合作，共同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奋斗。“中国特色论”之所以具有如此重要的核心理论地位和实践意义，正因为它是反映了人类社会历史发展规律的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真理在当代中国的新发展。

当前全党和全国人民正在掀起学习“中国特色论”的热潮，迫切需要深入理解“中国特色论”究竟如何坚持、继承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研究所的专业工作者集体撰写的这本《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书稿，正是为了满足广大读者的这一需求。本书首先用较多篇幅系统地阐述了作为马克思主义核心的科学社会主义的各个基本原理；其次，令人信服地展示了科学社会主义理论诞生之后在全世界的广泛传播，在实践中的运用，以及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初步表现；再次，有力地说明了苏联和东欧诸国发生的剧变并不是社会主义的失败，恰好是违背科学社会主义原理而又长期得不到纠正的必然结果；最后，着重强调了只有结合时代和国情的特点，在改革开

放的实践中不断总结经验，才能形成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保证。书的最后还扼要评介了当代世界各种社会主义流派，这有助于读者扩大社会主义学的视野，并且从比较分析中深入体会到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扎根于当代中国大地的科学社会主义。这样一本内容丰富、材料翔实、论证严密、说理充分的书稿，值得向读者推荐。

近来我读到国内外一些报刊文章，感到对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理论渊源，对“中国特色论”与科学社会主义的关系，还有颇多误解之处。我认为应该加以澄清，并申述我个人的见解。

国外报刊上有一种较为流行的看法：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实际上是有中国特色的资本主义，这个特色就是共产党领导或共产党专政之下发展资本主义。这种看法显然认为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根本不对，或者早已过时，现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人是务实的，他们口头上还讲社会主义，实际上不能不发展资本主义，只要能保住共产党的政权就行。我在《党的十四大在理论上的贡献——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一文中^①已对此进行辨析和批驳，这里不再赘述。国内报刊上的有些文章则是从另一个极端来论证马克思早已提出“中国的社会主义”，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就是对马克思主义、对科学社会主义的直线式的直接发展。我以为这种论证从方法论到具体论据都是不妥的。这里拟展开细述。

^① 载《当代世界社会主义问题》季刊，1992年第4期。

《光明日报》今年 4 月 28 日“科学社会主义”专刊第 257 期发表题为《社会主义发展史上的第二次飞跃》的署名文章。文中提出：马克思恩格斯完成了社会主义发展史上的第一次飞跃，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了科学，“第二次飞跃是实现科学社会主义从传统模式向当代社会主义的转变发展。当代社会主义在中国，就是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作者认为：1848 年《共产党宣言》的发表标志着社会主义发展史上第一次飞跃的完成，此后近一百多年来都是科学社会主义由理论变为实践的进程。1917 年十月革命胜利后逐步形成的社会主义传统模式，也只是把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变成了实践，并没有实现对社会主义理论认识的第二次飞跃。只是到了 80 年代，在改革开放中形成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才实现了社会主义发展史上的第二次飞跃。文中还以从马、恩的计划经济到我国的市场经济的转变，作为第二次飞跃的例证。这么说来，1848 年诞生的马克思恩格斯的科学社会主义，经过近一个半世纪的实践，才直线式地直接发展为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我以为上述看法是不准确、不妥当的。如果实践有大飞跃，理论必然会有大飞跃。理论在实现飞跃之后，必定指导新的实践，同时又在实践过程中不断丰富、发展改正和完善。19 世纪 30—40 年代，英、法、德三国工人运动的发展有新的飞跃，马克思恩格斯正是在总结新的实践经验的基础上才实现了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飞跃。1848 年《共产党宣言》的出版只能说是标志着社会主义发展史上第一次飞跃的基本完成，而很难说已经一劳永逸地最终完成了。在此后几个世纪的实践中，马克思恩格斯继续不断丰富、发展、改正完善科

学社会主义理论。在他们之后还有考茨基、拉法格、普列汉诺夫、列宁等等马克思主义者继起向前推进科学社会主义。1917年十月革命胜利之后，崭新的社会主义制度首先在苏联一国逐步建设起来。社会主义实践中的这一大飞跃，必然会造成新的社会主义理论。事实上列宁晚年已经提出了关于社会主义的新观念。如果说马克思恩格斯设想蒸汽化加巴黎公社式政权等于共产主义的话，那么列宁于1921年已明确提出：苏维埃政权加全国电气化等于共产主义。1923年他进而再《论合作制》一文中，总结苏俄新经济政策实践经验时写道：“现在我们有理由说，在我们看来，单是合作社的发展就等于社会主义的发展，因此我们不得不承认我们对社会主义的整个看法根本改变了。”^① 这难道不是列宁对社会主义的认识在开始实现新飞跃的例证？后来到1936年斯大林宣布：苏联社会“已经做到在基本上实现了社会主义，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即实现了马克思主义者又称为共产主义第一阶段或低级阶段的制度。这就是说，我们已经基本上实现了共产主义第一阶段，即社会主义。”^② 崭新的社会主义制度随后又经过进一步的发展和第二次世界大战战火的考验以及战后的恢复和重建。从1936年至1952年，斯大林在《关于苏联宪法草案》、《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等多篇论著中对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从理论上作出了新的阐述，应该说这是科学社会主义发展史上对社会主义认识的第二次飞跃。

我们不能把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看成是马克思恩格斯的

① 《列宁选集》第4卷第687页。

② 《斯大林选集》第90页。

科学社会主义的典型实现，不能说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仅仅是把马克思恩格斯的社会主义理想或设想简单地付诸实践。应该说，它从实践到理论都有不少创新，因此它在 40 年代末、50 年代初才具有吸引力和感召力，才能进一步被推广到东欧和东亚新建立的社会主义诸国。同时，通过新的实践检验，有越来越多的马克思主义者认识到，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虽有继承和发展马克思恩格斯的科学社会主义的一面，还有教条式照搬和背离的另一面。只有通过改革开放的新实践，着力纠正原来苏联模式社会主义中教条式照搬和背离的这一面，才能够使社会主义焕发青春，重现异彩。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之所以具有生命力正因为它在朝着完成这个历史使命的方向不断锐意前进。可见，“中国特色论”的形成应该说是社会主义发展史上的第三次飞跃，而不是第二次飞跃。中国特色论对马克思恩格斯的科学社会主义不是直线式地直接发展，而是螺旋式地曲折发展。即是说，科学社会主义是经过苏联模式的扭曲和改革开放的拨乱反正，才又一次得到新升华、新的飞跃。

以计划与市场的关系为例，可以很清晰地看出社会主义史上的这三次飞跃。从 16 世纪初到 19 世纪中的空想社会主义者，目睹资本主义商品市场经济的种种弊端，设想未来理想社会没有商品市场货币，由社会来统一计划安排生产和生活。1516 年最早出现的莫尔著《乌托邦》，就描绘了整个理想国是按计划长期惨淡经营建立起来的。1840 年问世的卡贝著《伊加利亚旅行记》进而主张在共产主义社会中由国家每年制定经济计划，确定生产的种类和数量，以满足人民多方面的生活

需要，甚至“没有单独的家庭经济，由社会统筹收支。”^① 马克思、恩格斯批判地继承了空想社会主义的科学因素，进而从社会化大生产发展的内在要求，科学地论证了未来共产主义社会既有必要又有可能消灭资本主义私有制所造成的生产无政府状态和社会两极分化，消灭商品、市场、货币，实行有计划的生产与分配，使社会产品在各个劳动者间的分配能够按照各个劳动者的彼此等量劳动直接交换，而不必凭借货币通过市场的商品流通来交换。马克思于 1875 年在《哥达纲领批判》中设想的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就是无商品、无市场、无货币的三无社会，按劳分配是采取给劳动者发劳动证书的形式，劳动者凭此证书到社会仓库领取和他所提供的劳动量相当的一份消费资料。正如马克思所说：未来社会“生产资料的全国性的集中将成为由自由平等的生产者的联合体所构成的社会的全国性基础，这些生产者将按照共同的合理的计划自觉地从事社会劳动。”^② 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还讲到：未来社会的生产无政府状态将“让位于按照全社会和每个成员的需要对生产的社会的有计划的调节。”^③ 总之，马克思、恩格斯比空想社会主义者前进了一大步，他们从社会发展的规律科学地论证了未来社会将实行计划生产与分配，消灭商品、市场与货币。这样才实现了社会主义历史上的第一次飞跃。

十月革命后，列宁才明确提出了“计划经济”的概念。例如他于 1922 年 4 月《给卡尔·斯坦美兹》的信中说：“资本主义

① 《伊加利亚旅行记》第 2、3 卷，商务印书馆 1978 年版第 382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2 卷第 454 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319 页。

必不可免地要为新的社会制度所代替，这种社会制度将实行计划经济，并且在全国电力化的基础上保证全体人民群众的物质福利。”^①值得重视的是，列宁在这时是把计划经济建立在全国电力化的物质技术和生产力高度的基础上。列宁从1921年起还认识到象俄国这样一个经济较为落后又遭受七年战争严重破坏的国家，在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必须大力发展战略市场货币经济，以促进社会生产力的迅速提高。后来在斯大林领导时期，从1928年起短期年度经济计划发展为中期五年国民经济计划，这使得计划经济找到了较为适当的具体实现形式，还确立了由国家计划委员会来编制并监督实现五年计划的组织系统和财政保证。30年代苏联急于消灭资本主义，缩小商品与市场。第二个五年计划尚未完成，就宣布基本上建成了社会主义。只是依然保留货币作为市场商品交换的等价物，依然保留货币的流通手段、储藏手段、支付手段等职能，而且还借助货币计算，以协助有计划地管理经济。斯大林在其最后一部著作《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中还从理论上阐明了社会主义制度条件下因为经济还不够发达，还存在社会主义生产的两种基本形式（国家即全民的形式和集体农庄形式），所以还必须在个人消费品领域内保留商品生产与市场交换。总之，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认定：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的一个本质特征，同时，社会主义在个人消费品领域还要有限度地保留商品市场，在整个社会物质流通中还要保留货币。可见，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不是简单地把马克思、恩格斯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付诸实践，而是在计划与市场的

① 《列宁全集》第35卷第155页

关系上实现了第二次飞跃，达到了新的境界。

50年代以来，社会主义国家在改革开放中逐步认识到苏联模式社会主义的种种弊端，在计划经济方面，国家计委编制的国民经济计划过于琐碎死板，而且作为单一的指令性计划，用法律和行政手段性强制执行，地方、企业缺少独立性和自主权，劳动者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难以发挥，整个国民经济统得很死，缺少生机和活力，难以持久地促进经济的发展，难以有效动地加速科技的更新。即便在有限度的个人消费品市场上，商品交换也不遵循价值规律。一些人民生活基本必需品如粮食等，国家采取财政补贴办法，人为地压低价格，这种带有平均主义的政策不利于调动劳动者的积极性，不利于促进经济的发展。反观西方国家，自20年代末以来就开始重视并借鉴社会主义国家实行计划经济的行之有效的经验。但是它们并没有照搬苏联的指令性计划，而是提出了指导性计划。最早是美国经济学会主席林莱德（1855—1932年）于1929年发表的《社会主义国家生产指南》一文中提出“指导生产的计划”，这是不同于苏联“指令性计划”的新概念、新思路。其主要观点是不靠行政命令去限制商品货币关系并缩小代替市场，而是通过确定劳动者的合理货币收入和各种商品的合理价格，使市场机制纳入计划的轨道。从1933年美国民主党的罗斯福就任总统实行“新政”起，就开始实行国家政府的指导性计划，从宏观上调节经济，同时保持市场经济的微观竞争。战后，这种有计划的现代市场经济推广到西方各国，既减少了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自发性、盲目性、投机性和破坏性又促进了科技革命，使世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大变化。而社会主义国家由于固守住计划经济的旧体制，对市场经济一直抱排斥态度。

致使企业自主没法办，经济建设来得慢，科技革命追不上，人民生活难改善。拖到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群众不满情绪愈益增强，在其它多种原因配合和诱发下，急于转去搞私有化的市场经济，终于丧失了几十年艰苦奋斗取得的社会主义成果。教训可谓极其深刻！什么东西几十年以来一直阻碍着社会主义国家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轨呢？症结在于长期以来人们总把计划经济看成是社会主义制度的基本特征一并把市场经济看成是资本主义制度的基本特征，所以计划经济改革不动，市场经济引不进来。

我国的改革，以往也是停留在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顶多前进到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邓小平同志总结了国内外新的实践经验和教训，于 1992 年初南方谈话中一针见血地指出：“计划多一点还是市场多一点，不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本质区别。计划经济不等于社会主义，资本主义也有计划；市场经济不等于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也有市场。计划和市场都是经济手段。”既然西方国家可以把计划经济与资本主义私有制相结合，为什么我们不可以把市场经济同社会主义公有制相结合，闯出一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道路，建立一种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体制呢？党的十四大关于经济体制的目标是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论断和决议正是使我们对社会主义的认识又上了一个新台阶。由此可见，突破了计划经济的旧体制，着重建立有计划的市场经济的新体制，应该说这是社会主义历史上对计划与市场关系的第三次飞跃。

我认为这三次飞跃的概括是符合实际，符合客观历史进程的，是符合实事求是唯物主义原则，符合螺旋式上升的辩证原

理的。而两次飞跃的概括是把事物的复杂进程简单化，难以令人信服地说明为什么马克思恩格斯的科学社会主义经过近一个半世纪之久的实践，才通过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实现又一次飞跃，难以具体解释为什么从传统的计划经济一下子突然飞跃到市场经济。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这个理论的渊源无疑是 19 世纪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马克思主义。但是这并非说，一定要从马克思恩格斯对中国社会主义的直接论述中去寻找这个渊源。可是我在书刊上读到一些文章，发现有些同志十分强调马克思曾经讲过“中国的社会主义”，尽管使人们联想到似乎“中国特色论”就是马克思一百多年前这个思想的直接发展。十年前我就读到有一篇题为《马克思论中国》的文章，其中写道：“马克思还明确指出，中国人民与世界各国人民一样，都不可避免要走上社会主义的道路。”^①作者引用作为他提出的这一论点根据的马克思的原话只有一句。那显然是对马克思原话的误解。没料到十年后又读到有两篇文章引用马克思这段话来进行新的论证。一篇是发表于《东欧中亚研究》1992 年第 2 期的（题为《论列宁晚期对落后国家社会主义道路的探索》的署名文章，文中这样说：在 19 世纪 50 年代马克思“已注意到了东方落后国家不同于西方社会的特殊社会发展道路，并提出了与‘欧洲的社会主义’相对照的‘中国的社会主义’的概念。”（见该刊第 3 页）另一篇是刊登于《内蒙古电大学刊》（哲学社会科学版）1993 年第 1 期的署名文章，文中写道：马克思认为有先进的资本主义

^① 《国际共运史论文集》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73—74 页。

国家和落后的国家两种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模式。早在 40、50 年代马克思就注意到了东方落后国家会有不同西方社会的特殊的发展道路，并提出了与‘欧洲的社会主义’相对照的‘中国的社会主义’的概念。”（见该刊第 19 页）如果马克思早在约一个半世纪就已从正面提出了“中国的社会主义”的概念。”那么当今中国共产党人形成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岂不顺理成章就是马克思思想的直接继续与发展？

事实上马克思当年所说的“中国的社会主义”完全是另外一种涵义。马克思的原话见他与恩格斯于 1850 年 1 月间合写的《评论》，原载《新莱茵报。政治经济评论》1850 年第 2 期。文中讲到有名的德国传教士居茨拉夫从中国回到德国后宣传中国社会危机严重，面临暴力革命的威胁，已有大批赤贫如洗的居民起来反抗，殴打和杀死清朝的官吏，在造反的平民当中有人指出社会贫富两极分化的现象，要求重新分配财产，完全消灭私有制。当居茨拉夫离开欧洲 20 年后又回到欧洲人中间来的时候，他听到人们在谈论社会主义，于是问道：“社会主义是什么意思？”别人向他解释以后，他便惊叫起来：“这么说来，我岂不是到哪儿也躲不开这个害人的学说吗？这正是中国许多平民近来所宣传的那一套啊！”马克思、恩格斯在引述了居茨拉夫这番言行之后接着评论道：“虽然中国的社会主义跟欧洲的社会主义象中国哲学跟黑格尔哲学一样具有共同之点，但是有一点仍然是令人欣慰的，即世界上最古老最巩固的帝国 8 年来在英国资产者的大批印花布的影响之下已经给这个国家的文明带来极其重要的结果。如果我们欧洲的反动分子不久的将来会逃奔亚洲，最后到达万里长城，到达最反动最保守的堡垒的大门，那末他们说不定就会看见这样的字样：

中华共和国
自由、平等、博爱”^①

对马克思、恩格斯的这一段话，究竟应当怎样准确而全面地理解呢？愚见以为：

第一，这里所说的“中国的社会主义”决不是指按照科学社会主义原理未来要实现的具有中国民族特点的社会主义模式，而是指 19 世纪 30 年代中国农民和城市平民聚众结社、造反起义中提出的类似欧洲小资产阶级的主张。例如当时民间秘密团体天地会在两广、两湖多次发动武装起义，曾经提出“杀官留民，劫富济贫”的口号动员群众。洪秀全与冯云山于 1843 年创立拜上帝会的农民革命组织。1845—1846 年间洪秀全写了《原道救世歌》、《原道醒世训》、《原道觉世训》三篇革命文献，提出：“无论贵贱拜宜虔”，“天下一家自古传”，“唯愿天下凡间，我们兄弟姊妹，跳出邪魔之鬼门，循行上帝之真道”，“相与作中流之砥柱，相与挽已倒之狂澜。天下一家，共享太平”，^② 等等。总之，洪秀全针对封建官僚统治和等级制度，阐明了农民朴素的经济平等、政治平等、民族平等、男女平等的思想，号召群众起来造反革命。这些主张后来成为太平天国革命的指导思想和纲领原则，并且体现在“天朝田亩制度”中，实质上是农民的平均主义和农业社会主义，决不是近代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

第二，这里所说的“欧洲的社会主义”不是指马克思、恩格斯的科学社会主义，也不是指按照科学社会主义原理未来欧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7 卷第 265 页。

② 《洪秀全选集》，中华书局版第 14、23 页。

洲国家要实现的社会主义的具体模式，而是指 19 世纪 30—40 年代欧洲英、法、德等国流行的欧文、圣西门、傅立叶等人的空想社会主义，以及路易·勃朗、蒲鲁东、格律恩、赫斯等人的小资产阶级社会主义。马克思、恩格斯在 1848 年发表的震撼世界的《共产党宣言》第三章中曾经深刻地批判了这些社会主义流派。值得注意的是当时马克思恩格斯自称共产主义者，以示与这些社会主义者划清界限。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1885 年英文版序言中有一段话有助于我们弄清当时所谓“欧洲的社会主义”是指何而言。他说：“当我们写这个《宣言》时，我们不能把它叫做社会主义宣言。在 1847 年，所谓社会主义者，一方面是指那些信奉各种空想学说的分子，即英国的欧文派和法国的傅立叶派，这两个流派都已经变成纯粹的宗派，并在逐渐走向灭亡；另一方面是指各种各样的社会庸医，他们都答应要用各种补缀办法来消除一切社会病痛而毫不伤及资本和利润。这两种人都是站在工人阶级运动以外，宁愿‘向有教养’的阶级寻求支持。至于当时工人阶级中那些确信单纯政治变革全然不够而认为必须根本改造全部社会的分子，他们把自己叫做共产主义者。”“可见在 1847 年，社会主义是资产阶级的运动，而共产主义则是工人阶级的运动，当时，社会主义，至少在大陆方面，是‘有身分的’，而共产主义却恰恰相反。”^①这里说的虽然是 1847 年的情况，但是到 1850 年依然如故。所以 1850 年马克思恩格斯所说的“欧洲的社会主义”，仍然主要是指这些空想宗派和社会庸医。即便这些人相当温和，然而象居茨拉夫这些保守反动分子还是非常恐惧，坚决反对以至斥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236—237 页。

之的为“害人的学说”。到 60 年代，情况确有变化。这时在欧洲，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已开始变成相近语甚至同义语。马克思、恩格斯本人是从 1873 年起才开始把自己的共产主义学说又称为“科学社会主义”。所以我们应该有历史观点，不可望文生义，以为马克思著作中讲到“欧洲的社会主义”和“中国的社会主义”就是西方国家和东方国家两种通往社会主义的道路和两种社会主义的模式。正因为马克思主要指的都是那些非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流派，所以他才认为“中国的社会主义跟欧洲的社会主义……具有共同之点”。

第三，马克思的著作中始终没有明确指出过中国要走上社会主义道路，因为马克思在世时中国还处于封建社会向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渐变的过程中，中国刚有一点资本主义萌芽，离社会主义还远着哩。他只是从对立统一这个万应的原则肯定了英国的大炮推动了中国人民连绵不断的起义，并且“汇合成一个强大的革命”^①；还分析了中国革命与欧洲革命的关系，认为中国革命将把火星抛到现代工业体系的即将爆炸的地雷上，使蕴酿已久的普遍危机爆发，“这个普遍危机一旦扩展到国外，直接随之而来的将是欧洲大陆的政治革命。”^② 后来巴黎公社的革命多少证实了这个预测。关于中国的发展前景，马克思于 1850 年预测到：中国这个最古老最巩固的帝国，将变成“自由，平等，博爱”的“中华共和国”，即是象标榜“自由，平等，博爱”原则的法兰西共和国那样的资产阶级共和国。恩格斯于 1857 年还预言：“过不了多少年，我们就会看到世界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2 卷，第 1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2 卷第 6 页。

上最古老的帝国作垂死的挣扎，同时我们也会看到亚洲新世纪的曙光。”^① 总之，他们只是预计中国将发生反帝反封建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将要建立资产阶级性质的民主共和国。后来 1911 年的辛亥革命终于推翻了两千多年的帝国，在亚洲建立了第一个共和国，验证了他们的英明远见。如果硬说马克思从科学社会主义的原则预示了“中国的社会主义”。甚至是与“欧洲的社会主义”有所区别的带有东方民族特点的社会主义，那是牵强附会，完全不符合实际。

、应该看到，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在使无产阶级和人民大众通过发展新科技和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获得彻底解放和全面发展这样的基本原理上发展了科学社会主义，是在实现社会主义原则的多种多样形式方面发展了科学社会主义，是在纠正苏联模式社会主义弊端方面发展了科学社会主义，是在吸取当代科技革命和世界文明新成果方面发展了科学社会主义，而不是由于某些文字表述有近似之处才算是发展了科学社会主义。如果仅从马克思当年的某些说法与当今我们的说法有近似之处去论证对马克思主义的新发展，我以为这还是传统的教条主义的方法。当今是新科技革命全方位、高速度大发展的新时代，比起马克思恩格斯所处的蒸汽化的时代已经大不一样了。今天我们应该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勇于开拓，善于创新，大胆地向前去发展马克思主义，力争远远超过马克思。只要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不断完善并取得更加辉煌成就，就必能振兴中华并推进世界社会主义事业，使更多的思潮、派别、组织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2 卷，第 21—22 页。

和群众归向社会主义。读完本书之后，广大读者当能更加坚定这个信念，并正确理解“中国特色论”是科学社会主义的新发展。

1993年5月25日于
中国人民大学寓所顶斋